

证券代码：430148

证券简称：科能腾达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上午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148	科能腾达	2024年3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路33号万利中心B111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北京简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并于同日与北京简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简网科技”）股东赵金贵、金戈签订《北京简网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拟以人民币4000万元的价格向简网科技股东赵金贵、金戈购买简网科技合计100.00%的股权，并应于2023年6月30日前完成全部笔转让价款的支付。为顺利实现购买资产事项，统筹衔接公司与简网科技的生产经营计划，上述协议签订后，公司随即向简网科技派出关键管理人员，至今均参与简网科技的经营与管理。

因公司资金紧张，公司未能在2023年6月30日前完成转让价款的支付。2023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签订〈北京简网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拟于2023年12月31日前向赵金贵、金戈支付完毕涉及购买简网科技股权的全部转让价款。但受限于资金压力，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仅向赵金贵、金戈合计支付

购买简网科技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1000 万元。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3 月 3 日期间，公司仍未能向赵金贵、金戈支付剩余人民币 3000 万元股权转让款，简网科技股权转让事项至今仍未能完成工商变更。

因前述支付价款延期原因，简网科技未能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条件，未并入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合并范围。出于合规谨慎性考虑，现对 2023 年 5 月至 12 月期间内公司向简网科技采购商品及服务（网络安全产品和安装调试服务等）合计金额人民币 13,584,409.42 元的交易事项，按照关联交易进行补充审议追认，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履行补充披露程序。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北京天秦网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简网科技因支付价款延期未能并入公司合并报表事项，公司现对 2024 年与简网科技可能发生日常性交易事项按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将向简网科技采购商品和服务（网络安全产品和安装调试服务等）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北京天秦网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

盖公章，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3、由代理人代表个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年3月27日10:00至17: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路33号万利中心B111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姚世欣；联系电话：010-8268596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科能腾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2日